

中国航海学会文件

航学发〔2018〕12号

中国航海学会关于推荐中国航海学会专家人选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为更好地促进航海科学技术的繁荣和发展，加强航海科技创新与人才队伍建设，经研究决定，拟组建中国航海学会专家库。现将专家人选的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库专家职责

中国航海学会专家库是行业内宝贵的人才资源集合体；是本团体的智库和参谋部；为本团体开展科技工作提供重要的支持和保障。专家库的专家主要职责如下：

（一）承担学会的行业课题、科技咨询、技术决策、项目鉴定、奖励评审、标准编制、技术研发等相关任务。

（二）承担学会在国际、国内学术交流及其他活动中的学术讲座、技术培训和科普宣传等工作。

（三）承担行业内的学术论文评选、科技人才举荐等。



(四) 承担上级主管部门和其他单位委托的相关任务。

二、专家人选的推荐渠道

(一) 分支机构：推荐本专业领域业务权威人士、学科带头人、一线科研骨干及专家；

(二) 高等院校：推荐本院校知名教授、学科带头人、一线科研专家；

(三) 科研机构：推荐本机构业务权威人士、学科带头人、一线科研专家；

(四) 企、事业单位：推荐本单位与航海专业相关的行业内知名权威人士、一线业务骨干及专家。

(五) 地方学会：推荐与本学会业务相关的专家。

(六) 个人推荐

三、专家人选的条件

(一) 熟悉航海科技工作，自愿参与并积极支持本学会的相关工作；

(二) 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，无不良学术劣迹；

(三) 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基础、丰富的实践经验，熟悉行业的发展动态，有较强的业务调研、分析及评价能力，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有重要建树和突出贡献；

(四) 原则上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；

(五) 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周岁，身体健康。

四、专家人选的推荐形式及资格确认

(一) 单位推荐



1. 经本会确认的相关单位为被授权单位。被授权单位按照本学会已分配的用户名和登陆密码（附本通知发出）上网登陆《中国航海学会专家库》系统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39.104.49.179:8088/expert>），按程序步骤进行操作，确定并推荐本单位的专家人选；

2. 被授权单位负责向本单位拟定专家分配其个人用户名及密码（用户名和密码由各单位自行设定），由该专家自行登陆上述网址并填报个人相关信息。

3. 被授权单位负责对本单位推荐的专家信息进行审核。在完成网上审核的同时，打印本单位专家信息汇总表（从系统中自动导出），盖章后寄发回本会秘书处（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0号院1-411,邮编：100013）。

4. 各单位推荐名额原则上不限；原专家库人选可再次确认、重新填表推荐。

（二） 个人推荐（含自荐）

1. 个人推荐或自荐人可通过与本会联系，确认并取得用户名和登陆密码；

2. 取得用户名后自行上网登陆“中国航海学会专家库系统”，准确填写个人相关信息。

（三） 资格确认

本团体将成立专家资格审核组，对拟纳入专家库中的专家人选进行审核。通过审核的名单上报本团体理事长办公会议确认后，通知专家单位和专家本人。



五、其他

(一) 推荐时间：即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。

(二) 联系人：魏小微 电话：010-65299792 QQ：1304886148

刘颖 010-65299836

(三) 登陆《中国航海学会专家库系统》如有操作技术问题，可与下述人员联系：

交通部科学研究院 梁龙 电话：010-58278258 QQ：718439457



抄送：学会领导

